
附件 1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 本级 2024 年 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收支总表
- 2.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收入总表
- 3.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支出总表
- 4.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2.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建议；拟定县与乡镇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财税政策。

（二）负责全县财政收支管理工作，承担县级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级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和县级预算及执行情况，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拟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三）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监督全县彩票发行。

（四）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支付相关制度办法，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工作。

（五）拟订促进全县经济发展财政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制定全县基本建设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办法；负责相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管理有关涉农资金；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六）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监督全县财政社会保障支出、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城市住房支出和土地出让支出；编制县级社会保障资金预决算草案。

（七）负责统一管理政府性债务，执行国家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拟订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

（八）执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国有资本收益的征收和监缴；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监管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和县级国有文化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全县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一) 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及预算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6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濉溪县财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濉溪县农村财政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濉溪县非税收入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濉溪县财政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濉溪县金融发展促进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濉溪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坚持开源，多措并举做大“蛋糕”。聚焦“招大引强”，加快培育更多专精特新企业（如英科医疗、巨成化工、力幕科技、力普拉斯等），推动形成一批新的税收增长点。加快开发区化工园区建设，支持中小企业（如弘昌新材料、家园铝业、亚明铝业等）健康发展，涵养财源税源。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动态监控非税收入收缴情况，用好土地出让金收入。大力争取上级资金，积极争取专项债额度，盘活闲置低效资产和闲置沉淀资金，开展清欠专项债项目利息工作，多措并举破解资金难题。

（二）是坚持节流，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紧扣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本级财力情况，按照实事求是、集中财力办大事和过紧日子的原则对预算项目进行整合，通过部门会商机制，整合归并支出项目，取消低效无效项目。统筹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精简会议、培训等活动。

（三）是坚持统筹，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放权资本运作，增强国有企业发展动能。完善投融资决策体系，制定符合企业自身发展需要的投融资计划，增强国有企业融资能力。继续优化资源配置，有效盘活整合存量资产，将棚改剩余房源、乡镇资产、采煤沉陷区作为盘活重点，有效补充国企资产短板，提高国企投融资能力，逐步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资本运营实体，提高国有资产利用效率。结合我县国资监管及濉溪县长期发展规划，通过“内培外引”，建立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国资管理队伍，健全国有资产监管制度，加大对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管力度。

（四）是坚持挖潜，持续优化信贷结构。聚焦全县发展战略和工作重点，围绕新兴产业培育、绿色金融发展、市场主体倍增等领域，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开展银企对接活动，确保贷款投放实现平稳较快增长。调整充实上市后备库，对上市后备企业实行清单式管理、不定期调研，形成滚动发展的良性循环。加大专业宣传培训力度，组织点对点的辅导，倒排企业上市计划。

(五)是坚持避险,全力防范金融风险。优化金融机构内部治理,加大重点领域风险化解,依法严厉打击恶意逃废金融债务行为,提升地方金融监管水平。加强多部门协同排查,坚持“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深挖金融风险苗头隐患。持续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强化对汇邦、汇通、金茂、金福达县域金融组织的监管力度,推动金融机构规范运行,科学防控金融风险,切实维护良好金融生态。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濉溪县财政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221.3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收入预算 1221.32 万元,其

中，本年收入 1221.3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221.3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0.4 万元，下降 3.2%，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调出人员和退休人员较多。

（二）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支出预算 1221.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0.4 万元，下降 3.2%，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调出人员和退休人员较多。其中，基本支出 907.32 万元，占 74.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14 万元，占 25.7%，主要用于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用、财政票据印刷费、网络机房维护及软件服务费、金融工作经费、惠民管理工作费用。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21.3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5.39 万元，占 7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35 万元，占 17.1%；卫生健康支出 48.63 万元，占 4%；住房保障支出 87.96 万元，占 7.2%。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21.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0.4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人员减少，调出人员和退休人员较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75.39 万元，占 7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35 万元，占 17.1%；卫生健康支出 48.63 万元，占 4%；住房保障支出 87.96 万元，占 7.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875.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3.21 万元，下降 4.7%，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综合定额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24 年预算 89.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8 万元，增长 11.9%，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退休，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78.0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5 万元，下降 2.7%，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调出较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9.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8 万元，下降 2.7%，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调出较多。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3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3.4%，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保缴费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30.0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1 万元，下降 6.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调出较多。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 年预算 18.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0.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社保费正常变化。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62.0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1 万元，下降 1.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调出较多。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 年预算 25.8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1.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调出较多。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07.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41.56 万元，公用经费 65.76 万元。

（一）人员经费 841.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1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8.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5%，下降原因主要是政府采购业务正常变动。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8.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预算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18.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5%，下降原因主要是政府采购业务正常变动。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财政网络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主要用于保障财政网络系统的日常运维服务等相关支出，主要包括：政府采购云平台、直达资金系统、资产管理系统、非税征管系统、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政务公开系统、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等

（2）立项依据。根据《预算法》和深化国库集中改革的要求、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等有关规定

（3）实施主体。濉溪县财政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5）项目内容。主要用于财政各网络系统的运维服务费用

（6）年度预算安排。96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网络系统运维服务费
实施单位	濉溪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96		年度资金总额:		96		
		其中: 财政拨款		96		其中: 财政拨款		9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保障财政各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财政管理效率。					保障财政各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财政管理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实施各项财政系统的维护, 适应财政科学化、信息规范化的需要	13 个系统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实施各项财政系统的维护, 适应财政科学化、信息规范化的需要	13 个系统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机房运维服务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机房运维服务达标率	100 %		
		时效指标	指标 1: 保障财政业务及时顺利安全运行	及时		时效指标	指标 1: 保障财政业务及时顺利安全运行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完成本年度网络系统运维服务费用	96 万		成本指标	指标 1: 完成本年度网络系统运维服务费用	96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运维费用, 为提高财政执行力提供长期保障。	效果显著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运维费用, 为提高财政执行力提	效果显著		

						供长期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信息技术推广的影响程度, 保障财政各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财政管理效率。	影响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信息技术推广的影响程度, 保障财政各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财政管理效率。	影响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 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 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信息化系统建设为提高财政执行力提供长期保障	影响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信息化系统建设为提高财政执行力提供长期保障	影响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评价单位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被评价单位满意度	100%	

2.“财政票据”项目。

(1) 项目概述。主要用于本单位票据印刷费用, 由于财政票据改革, 部分纸质票据将在系统里进行开具, 从而产生的票据系统维护费用等

- (2) 立项依据。省财政厅 财综【2014】2302号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财政“收费票据工本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财政局 财非税【2014】281号 《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县级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实施工作的通知》 省财政厅【2020】32号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我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的通知》
- (3) 实施主体。濉溪县财政局
-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2月
- (5)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财政票据的印刷费、票据系统的维护费等
- (6) 年度预算安排。25万元
-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票据				
实施单位	濉溪县财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主要用于本单位票据印刷费用, 由于财政票据改革, 部分纸质票据将在系统里进行开具, 从而产生的票据系统维护费用等。			主要用于本单位票据印刷费用, 由于财政票据改革, 部分纸质票据将在系统里进行开具, 从而产生的票据系统维护费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惠及单位个数	全县各机关事业单位		数量指标	指标 1：惠及单位个数	全县各机关事业单位	
		质量指标	指标 1：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指标 1：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全年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全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总成本	25 万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总成本	2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性影响	影响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性影响	影响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二）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04 万元，下降 1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濉溪县财政局（国资委）本级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